

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联系（地址：怀远南路 252 号；邮编：755000；联系电话：0955-7655567；电子邮箱：sptqnmkjj@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1.主动公开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九条关于公共利益调整、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

（1）政府网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190 条。其中，通知公告类信息 64 条，部门动态类信息 60 条，法制类信息 2 条，权力运行类信息 1 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领导信息 1

条，议题提案类信息 10 条，扶贫开发类信息 3 条，安全生产类信息 5 条，三农服务类信息 18 条，重点项目建设类信息 2 条，环保督查类信息 1 条，部门预算类信息 1 条，部门决算类信息 7 条，行政执法类 5 条，政府开放日类信息 2 条，回应关切类信息 1 条，意见征集类信息 3 条，意见征集反馈 3 条。

（2）微博主动公开信息情况。开通“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新浪微博。2020 年发布信息 2000 余条，粉丝量 107 人。设置“疫情防控”“两会精神”“脱贫攻坚”“等专题宣传。

（3）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情况。开通“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微信公众号，设置农村人居环境、公示公告、惠农政策三个板块。2020 年发布信息 260 条，粉丝量 468 人。

2.主动公开重点领域政府信息。

（1）公开机构情况。在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了《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等信息。

（2）公开农业补贴、涉农资金情况。按照程序通过网上公示《关于沙坡头区兴仁镇生态移民村养殖园区合作社牛羊养殖奖补项目的公示》《关于对沙坡头区 2017 年度财政支农贷款贴息（续贴）名单的公示》等通知公告，加大强农惠农政策公开力度，公示农业补贴、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工程等政策，进一步完善涉农信息公开制度，使涉农资金、农业补贴政策更加公开、透明。

（3）公开议题提案答复情况。公开对沙坡头区政协一

届五次会议第 5 号、第 6 号、第 7 号、第 8 号、第 9 号、第 10 号、第 11 号、第 12 号、第 22 号、第 42 号提案办理的答复情况。

(4) 公开财政信息。公开 2019 年中卫市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2019 年沙坡头区畜牧水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决算、2019 年沙坡头区农村产权流转服务中心决算、中卫市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等财务信息 8 条，保证全系统财务预算及财务决算公开透明。

(5) 公开扶贫开发、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政策及方案。扶贫开发方面：出台沙坡头区 2020 年产业扶贫技术帮扶工作方案、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 2020 年脱贫攻坚工作要点及任务分工方案、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定点帮扶工作方案等相关方案。安全生产方面：印发了《沙坡头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方案》《2020 年度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安全生产工作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

(6) 公开环保督查情况。公开了《沙坡头区关于自治区党委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意见第 32 项整改任务整改验收销号情况公示》情况。

(7) 行政执法情况。公开了执法主体、执法人员、执法流程、执法统计等信息 5 条。

(8) 公开三农服务相关信息。公开《关于印发〈2020 年沙坡头区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服务组织公开遴选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卫市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沙

坡头区渔业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沙坡头区 2020 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等三农服务相关信息 10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0 年，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没有依申请公开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明确公开范围。严格按照《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卫市沙坡头区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规定，应该主动公开的内容，主动公开。二是加强政府网站管理建设，规范信息采集、信息审核、信息发布的程序。坚持“谁公开、谁审核”“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规范信息公开流程，保证“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上网”。三是严格审核把关标识公开属性，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前审查，认真研判公开内容表述、公开方式，避免信息发布失信、涉及隐私等问题。

（四）平台建设

严格按照“谁公开、谁审核”“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落实“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上网”，加强新浪微博、微信公众号管理，加强对网络平台的信息采集、审核登记、对外发布、问题回复、后续跟踪等各个环节的监督管理，确保发出信息数据、内容等无误。2020 年，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共推送政府信息 2000 余条。

（五）监督保障

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

参与决策的事项，主动公开积极征求社会意见建议。对已公开的政府相关信息，接受社会评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7	1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9	1	21
行政强制	16	1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653846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依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完善。**二是**信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有待加强。**三是**有的工作公开的时效性不够强，公开的内容不全面、不够及时，个别动态性的内容没有及时更新。**四是在**开展宣传、引导，进一步统一在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工作中对有关概念、程序、受理主体的理解方面有待加强。

2021年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是**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细化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重点，

落实信息公开责任，促进政府信息及时公开。二是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按照自治区、中卫市及沙坡头区有关文件精神，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有关政策应及时公开，同时又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三是促进公文类信息公开与办事项目公开的有机结合，加强信息资源的整合，增强网上信息公开服务功能。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